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WA BIO-PHARM HOLDINGS LIMITED

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7)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下午三時正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該通函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下午三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謹此提述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更改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下午三時正舉行，以考慮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該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特別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該通函內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下午三時正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動議待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之批准後，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Jiwa Bio-Pharm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U-Home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以取代「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該名稱僅供識別用途而採用），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彼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上述任何事宜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需或適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為及事情、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作出有關安排。」	1,174,122,200 (100%)	0 (0%)

由於超過75%之票數贊成股東特別大會之決議案，故股東特別大會之決議案已獲正式批准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640,000,000股，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承董事會命
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周文川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周旭洲先生、劉來臨先生及周文川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學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冠江先生、周志偉教授及李卓然先生。

本公佈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